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衛生下水道工程處人民申請案件處理期限表　92.12.26					
項目	申請人應備證件	處理期限	承辦單位	申請方式	備註
一五、新建房屋申請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設計審查	一、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申請書 二、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設計自行檢查表 三、建築執照影本（正反面） 四、設計圖說： （一）現況位置圖（圖面應註明四周相關道路及本處索引圖號且註明建築基地至污水下水道連接口位置，標示指北符號，比例尺 1/100） （二）各樓層排水設備設置平面圖（比例尺 1/100） （三）配管昇位圖 （四）設備計算書、設備圖例及施工注意事項、設施	新建房屋七層樓以下（含）五天，逾七層每三層加一天，事業用戶、餐飲業五天	衛工處營管科 電話：25952581 或 25973183 轉 107 至 111	親自或委託申辦	一、處理時機為取得建照後，放樣勘驗前將污排水設計圖說逕送衛工處辦理審查。 二、所送圖說資料右下角須註明建照號碼並由建築師核章（公司章及負責人章）

	標準圖（人孔及人孔蓋；陰井及框蓋；採樣井蓋；清除口；通氣管等設施）				

	（五）案件內含餐飲業、小吃業加附油脂截留器計算資料 五、污水處理設備規劃書；（達專用下水道規模） （一）專業技師簽証 （二）附縣市府專用下水道系統審查表 （三）技師審查簽認証明書 （四）新申請設置專用下水道系統資料表 事業用戶：須另檢附相關主管機關核准文件				
一六、既有房屋申請污水下水道用	一、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申請書（附業主委託書、	房屋七層樓（含）三天，逾七層每三層加一天；事業用	衛工處營管科 電話：25952581 或 25973183	親自或委託申辦	所送圖說資料右下角須註明建照號碼並由建築師核章（

戶排水設備設置設計審查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承裝商公司章、負責人章） 二、設計圖說： （一）現況位置圖（圖面應註明四周相關道路及本處	戶、餐飲業五天，總樓地板面積超過一萬平方公尺，每五千平方公尺增加一天	轉 107 至 111		公司章及負責人章）

	索引圖號，且註明建築基地至污水下水道連接口位置）。 （二）設備統計表。 （三）案件內含餐飲業、小吃業加附油脂截留器計算資料。				
一七、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變更設計審查	一、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申請書（建築師核章申請，如達專用下水道規模則由建築師委託專業技師核章申請；既有房屋受業主委託之承裝商核章）。	房屋七層樓以下（含）五天，逾七層每三層加一天，事業用戶、餐飲業五天	衛工處營管科 電話：25952581 或 25973183 轉 107 至 11	親自或委託申辦	申辦時機為施工中發現無法按原設計圖說施作時即至衛工處辦理

	二、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設計自行檢查表（建築師、既有房屋受業主委託之承裝商核章申請）。 三、建築師核章之變更設計圖說。				

	四、經建管處核可變更後之建照副本（含建照變更申請書、副本圖：如屬重大變更）。				
一八、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施工核轉挖掘道路證明	一、道路挖掘申請書九份（可於本處或養工處索取） 二、申請位置圖九份（千分之一都市計劃圖描繪） 三、建築執照正影本（正本當場退回） 四、承裝商證明文件：正本核對後退還，影本應加蓋承商公司行號及負責	一小時	衛工處營管科 電話：25952581 或 25973183 轉 107 至 111	親自或委託申辦	申辦時機為需至地面層樓版完成後(依建照背面勘驗章為主)，同時領取空白「用戶申請竣工資料卡」備用

	人印鑑章後隨件留存備查 （一）用戶排水設備裝置技術講習證明書 （二）臺北市自來水承裝商登記證 （三）臺灣區水管工程同業公會會員證（當年度，請於營業地址後註明電話號碼）				

	（四）公司行號及負責人印鑑 五、臺北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承裝商審查合格證影本（加蓋承裝商公司行號及負責人印鑑章）				
一九、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核轉免配合統一申挖證明	一、建築執照正影本（正本當場退回） 二、臺北市污水下水道排水設備設置核准設計圖說 三、承裝商證明文	一小時	衛工處營管科 電話：25952581 或 25973183 轉 107 至 111	親自或委託申辦、上網申辦	申辦時機為需至地面層樓版完成後(依建照背面勘驗章為主）

	件：正本核對後退還，影本應加蓋承商公司行號及負責人印鑑章後隨件留存備查 （一）用戶排水設備裝置技術講習證明書 （二）臺北市自來水承裝商登記證 （三）臺灣區水管工程同業公會會員證（當年度，請於營業地址後註明電話號碼） （四）公司行號及負責人印鑑				

	四、臺北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承裝商審查合格證影本（加蓋承裝商公司行號及負責人印鑑章）				
二0、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竣工	一、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申請書 二、用戶排水設備	三天	衛工處營管科 電話：25952581 或 25973183 轉 107 至 111	親自或委託申辦	申辦時機為建築物外用戶連接管依審驗核准圖樣裝設完竣並於地面還原後報請查驗

查驗	竣工查驗紀錄 三、用戶申請接管竣工資料卡（背面附壹層平面圖，註明建築基地至污水下水道連接口位置及周圍道路） 四、道路挖掘許可證影本 五、竣工照片 （一）承裝施工過程（如施作管帽則檢附過水溝底部照片及施工過程） （二）切換閘閥照片（如屬非公告區再附，公告區則免；工業區檢附止水閥）				。

	（三）陰井、框蓋及清除口（工業區附採樣井蓋） （四）污水處理各槽設備及框				

	蓋 六、檢附切結書： （一）廢（污）水處理設施操作、維護、管理切結書一式三份（非公告區及專用下水道適用） （二）廢（污）水處理設施功能（專用下水道適用） （三）專責單位或人員設置切結書（專用下水道適用） （四）新開發社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切結完成領證手續（專用下水道適用） （五）污泥處理（含處置）切結書（專用下水道適用） 七、承裝商證明文件：正本核對後退還，影本				

	應加蓋承商公司行號及負責人印鑑章後隨件留存備查				

	（一）用戶排水設備裝置技術講習證明書 （二）臺北市自來水承裝商登記證 （三）臺灣區水管工程同業公會會員證（當年度，請於營業地址後註明電話號碼） （四）公司行號及負責人印鑑 八、臺北市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承裝商審查合格證影本（加蓋承裝商公司行號及負責人印鑑章）				
二一、污水下水道用戶排水設備設置竣工備查核報	一、建築執照正本 二、用戶門牌影本（新建房屋）；水號證明（既有房屋）	房屋七層樓以下（含）三天，逾七層每三層加一天；事業用戶、餐飲業五天，總樓地板面積超過一萬平方公尺，每五千平方公尺增加一	衛工處營管科 電話：25952581 或 25973183 轉 107 至 111	親自或委託申辦	一、毋須申請書表 二、如屬事業用戶需於開業兩週內至本處辦理水質

		天			採樣

二二、污水下水道管線阻塞清理	免附證件、用戶電話申請資料登錄 一、申請人姓名、電話 二、案件地址位置	三天	衛工處維護工程隊 電話：23395261 免付費清管服務專線電話： 0800777717 0800665757 傳真： 23396398	電話、傳真或網路申辦	
二三、污水下水道投肥證核發	具有登記有案合法衛生業者公司及公營機關申請投肥證 。 向環保局申請投肥證。 環保局審查。 審查核可後函知本處核發投肥證。	一小時	衛工處維護工程隊 電話：23395261	親洽或委託辦理	
二四、參觀內湖污水處理廠	免證件	一、一般申請方式：六天 二、網路申請方式：三天 三、須層轉核釋或會外機關者：六天	衛工處第一污水處理廠（內湖廠） 電話：87919494 轉 107 傳真：87919746	郵寄、親自、委託 、網路申辦	
二五、參觀八里污水處理廠	免證件	一、一般申請方式：六	衛工處第二污水處理廠	郵寄、網路申辦	

		天 二、網路申請方式：三天 三、須層轉核釋或會外機關者：六天	電話：26191987 傳真：26191987		

二六、索取污泥餅	免證件	一、一般申請方式：六天 二、網路申請方式：三天 三、須層轉核釋或會外機關者：六天	衛工處第二污水處理廠 電話：26191987 傳真：26191987	郵寄、網路申辦	